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一 脉 阳 光 医 学 影 像

Jiangxi Rimag Group Co., Ltd.

江西一脈陽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22)

自願公告

與慶陽市政府及影禾醫脈訂立戰略框架合作協議

本公告由江西一脈陽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自願作出，以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最新的業務發展狀況。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近日與甘肅省慶陽市人民政府（「**慶陽市政府**」）以及本公司孵化的醫學影像人工智能公司上海影禾醫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影禾醫脈**」）訂立戰略框架合作協議。根據該戰略框架合作協議，三方擬就建設共享醫學影像中心、影響雲索引互聯互通互認平台和醫療健康可信數據空間開展戰略合作（「**戰略合作**」）。戰略合作將通過建設區域共享型影像診斷中心與數字化平台，有效整合醫療資源，為當地醫療機構提供標準化、高質量的醫學影像服務。戰略合作還將推進醫療信息化平台建設，構建互聯互通互認體系與健康可信數據空間，助力落實分級診療、加強各級醫療機構協同、解決數據孤島與重複檢查等問題，提升資源利用效率，並推動醫療數據資產化進程。

董事會認為，戰略合作將助力本集團提升區域醫療資源整合與治理能力，進一步拓展西北地區市場，擴大醫學影像共享中心版圖，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江西一脈陽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陳朝陽先生

香港，2025年11月24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朝陽先生、何英飛女士、馮勰先生及李飛宇先生；非執行董事劉森林先生及郭濤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曉輝先生、羅毅先生及陳伊菲女士。